

西安旅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收回理财产品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西安旅游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16年1月15日与长安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签订了长安信托·宝盈1号开放式单一资金信托（二期）信托合同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6年1月16日在《证券时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及巨潮资讯网：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上披露的《关于利用公司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6-01）。

2016年6月20日，按合同约定，为该理财产品信托利益计提日，我公司收到理财收益326.90万元。详情见公司于2016年6月22日在《证券时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及巨潮资讯网：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上披露的《关于按期收回理财产品收益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6-46）。

2016年9月12日，因该信托项下的贷款提前清偿原因，本信托事项终止。按合同约定，公司全额收回本金8,000万元及剩余信托收益174.90万元。本合同执行完毕。

特此公告。

西安旅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一六年九月十二日